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小河沟南段道路改造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财政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016093141X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刘帆 (签章)

联系人： 刘周围

联系电话： 18709125885

评价时间： 2021 年 4 月 28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子洲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	子洲县财政局	
项目负责人	刘帆		联系电话	17309127687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	
计划投资金额 (万元)	33.51	实际到位金额 (万元)	33.51	实际使用金额 (万元)	33.51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其中：上级财政资金	
本级财政资金	33.51	本级财政资金	33.51	本级财政资金	33.51
其他		其他		其他	

二、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决策	项目目标	目标内容	4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1分)，目标量化(2分)	4
	决策过程	决策依据	3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3
		决策程序	5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2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2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1分)	5
	资金分配	分配办法	2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2
		分配结果	6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2分)，资金分配合理(4分)	6
项目管理	资金到位	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根据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占计划的比重计算得分(4分)	4
		到位时效	2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2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1.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1分)。	2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7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4-7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超标准开支扣2-5分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项目管理	资金管理	财务管理	3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2
	组织实施	组织机构	2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2分）	2
		管理制度	9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7分）	7
项目绩效	项目产出	产出质量	6	项目产出质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得6分，不合格不得分。	6
		产出时效	6	项目产出时效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目标	2020年10月6日至2020年11月6日时间内完成得6分，推迟一个工作日完成扣一分，扣完为止。	6
		产出成本	6	项目产出成本是否在计划成本范围内	计划成本不超过33.510187万元得6分，超过不得分。	6
	项目效果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明显改善居民出行路况得10，基本改善得6分，没有改善不得分。	10
		环境效益	10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明显改善道路两侧居民的环境，灰尘污染降低80%得10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5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居民满意度99%以上得15分，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15
总分			100			97

小河沟南段道路改造项目 2020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子洲县小河沟南段道路改造项目是由子洲县华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工程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开工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6 日，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6 日，道路改造混凝土强度等级、石料最大粒径为 C20 商品混凝土，厚度为 20cm 厚。

子洲县小河沟南段道路改造项目主要是为了提升城市品质，为人们带来良好的出行体验。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 33.51 万元，工程结算资金为 33.51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本级财政预算，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本项目施工中严格按照《建筑地基基础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混凝土强度检验评定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统一验收标准》等建筑规范和质量安全评定标准进行施工。在资金管理上，遵循“统筹兼顾、专款专用、注重实效性”的原则，同时严格规定资金用于实施工程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等，待工程完工验收后，我单位按照工程结算价款支付于施工方，完成结算。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0.12.29	一般公共预算	小河沟南段道路改造	29.8
2	2020.12.29	一般公共预算	小河沟南段道路改造	1.431484

			合计	31.231484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本次小河沟南段道路改造项目管理规范，资金严格按照工作进度支付，档案齐全，没有挤占挪用，项目实施效果明显。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得分为 97 分，优秀等级。

自评主要涉及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 3 个方面，具体如下：

项目决策主要从项目目标内容、决策依据、决策程序、资金分配办法、分配结果进行评价，共 20 分，自评得 20 分，占总得分 20%；

项目管理主要从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时效，资金使用、财务管理，组织实施机构、组织管理制度进行评价，共 27 分，自评得 24 分，占总得分的 24%。

项目绩效主要从项目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进行评价，共 53 分，自评得 53 分，占总得分 53%。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项目完成后，无明确的后续管理制度，造成道路经常堵塞及单行情况发生。

（二）改进措施

积极与相关部门单位商讨，制定完善的后续管理制度，使道路能够更好的为周边人员服务。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刘帆	副局长	子洲县财政局	刘帆
	刘周围	财务	子洲县财政局	刘周围
	马刚	会计	子洲县财政局	马刚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张学伏

年 月 日